

##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孝昌鹰溪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孝昌鹰溪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鹰溪谷”）的通知，鉴于公司股价近期大幅下跌，已严重偏离了公司基本面，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看好中国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稳定，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允许增持的期间除外）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3,000万元，且不超过5,000万元，增持价格不高于3元/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本次计划增持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鹰溪谷及/或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鹰溪谷持有公司股份207,705,1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18%；鹰溪谷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升优势”）持有公司股份2,098,0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
- 本次增持主体在本公告披露前12个月内未曾披露增持计划。
- 本次增持主体在本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看好中国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

益和资本市场稳定。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增持价格不高于 3 元/股，计划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允许增持的期间除外）实施完毕。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进行增持。

6、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期间以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特定身份时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7、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计划增持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增持股份所需的资金未能筹措到位或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本次增持主体及公司的经营情况或其他不可预见的风险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完成或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

###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督促相关方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0日